

滕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文件

滕综执发〔2024〕3号

滕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关于印发《2024年综合行政执法及城市管理 工作要点》的通知

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各执法中队：

现将《2024年综合行政执法及城市管理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望认真贯彻执行。

滕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4年3月12日

2024 年综合行政执法及城市管理工作要点

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攻坚之年，也是市委市政府确定的“重点项目落地见效年”。今年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重要指示要求及视察枣庄重要指示精神，锚定“走在前、开新局”，聚焦“强工兴产、项目突破”和工业倍增计划任务目标，按照“重点项目落地见效年”要求，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城市品质提升三年攻坚行动为抓手，牢牢把握“精致精美城市”深刻内涵，锚定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目标，践行“工匠精神”，下足“绣花功夫”，大力实施城市精细化管理，深入开展综合行政执法，全力打造精致、宜居、活力、生态城市环境，为“中华善城、现代滕州”强势崛起贡献力量。

一、聚力政治统领，在党的全面建设上提质增效

1. 强化理论武装。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严格落实“第一议题”抓学习制度，发挥理论学习中心组示范带动作用，持续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督促党员干部充分利用“学习强国”和“灯塔-党建在线”等学习软件，自觉主动学、及时跟进学、联系实际学、笃信笃行学，做到学深悟

透、融会贯通；巩固拓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扎实开展书记上党课、领导干部上讲台等活动，全面提高党员干部政治理论素养，不断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

2. 强化政治建设。引导党员干部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自觉同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对标对表，同党中央决策部署对标对表，筑牢绝对忠诚的政治品格，以实干践行使命，以担当诠释忠诚。

3. 强化组织建设。全面压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领导班子“一岗双责”、纪检监察监督责任，坚定不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推进、向基层延伸；细化职责分工，签订党建目标责任书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严格落实党总支书记、党支部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制度，层层夯实责任，层层传递压力；从基础制度严起、从日常规范抓起，以主题党日为抓手，严格“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等党的组织生活，扎实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全面提升基层党支部组织力、凝聚力、向心力，切实解决基层党的领导权和监督虚化、弱化问题，精心打造城管特色党建品牌，提升党建引领作用。

4. 强化作风纪律建设。时刻把纪律规矩挺在前面，用好监

督执纪“四种形态”，深入开展纪律作风整顿，抓早抓小、防微杜渐，切实筑牢“第一道防线”，严肃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四风”方面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开展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警示活动，增强干部职工廉洁自律意识和抵御风险能力，坚决整治选择性执法、野蛮执法、执法违法等方面的问题，坚决铲除关系案、人情案、金钱案滋生的土壤；常态化开展党员干部思想能力作风建设，树牢群众观点，站稳人民立场，持续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以过硬作风营造良好政治生态，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二、聚力源头防范，在韧性城市建设上提质增效

5. 筑牢安全生产防线。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紧盯市政工程、园林工程、城市道路、公用管网、户外广告等重点环节，持续开展城管领域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完善城管领域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预案，保障城管领域安全生产形势稳定。认真开展安全常识教育、专业技能培训、作业流程规范、现场安全检查、安全隐患通报，强化城管从业人员安全意识和安全防范能力，形成“人人想安全、人人懂安全、人人管安全”工作氛围。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细化完善全市城管系统安全生产监管台账，找准短板、明确任务、确立目标、落实责任、限时销号，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月”等活动。

6. 筑牢信访稳定防线。以“群众利益无小事”的态度，全面梳理近年来的信访事项，排查信访隐患，逐条逐项建立工作

台账，确保“底子清、动态明”，实时掌握信访人员诉求动向，逐个落实管控措施，主动靠前疏导化解群众矛盾。对信访和群众来访实行挂牌督办、限期办理、办结销号，做到有访必复，有件必办，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结果。建立健全定期会商、情况通报、联合调处等机制，推动信访问题从“案结事了”向“群众满意”转变。

7. 筑牢国家防线。要牢牢把握对意识形态工作的主导权，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断完善研判分析会议制度，针对工作中存在的意识形态方面问题和隐患苗头，制定细化措施，有效化解风险，加大对文化市场等阵地管理力度，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行为，切实维护文化市场领域意识形态安全；要严格做好网络安全和保密管理工作，严格遵守互联网相关法律法规，严格落实保密管理各项规定，加强涉密人员管理，严禁通过互联网传播涉密信息，定期检查计算机系统、信息系统和存储介质，做好密码安全防护、病毒防范、日常维护等工作，有效防止信息数据外泄，切实筑牢安全保密防线。

三、聚力精抓细管，在精致城市建设上提质增效

8. 强化市容市貌整治。以全国文明城市创建为统领，按照“主干道严禁、次干道严控、背街小巷规范”的原则，实行分级管理，确保市容秩序规范有序；持续开展乱堆乱放、乱贴乱画、乱拉乱挂、乱停乱放、乱搭乱建等“十乱现象”集中整治行动，消除城市“脏乱差”。加强对流动商贩和小摊点的管理，做好堵疏结合文章，科学规划疏导场所，落实人员定点管理，

坚决杜绝各类马路市场和流动摊贩无序摆放，实现秩序与活力的有机统一。

9. 强化热点问题治理。按照“一街一景观、一路一特色”的理念，建立门店招牌设施提前介入、上门服务制度，建立完善相关档案资料，确保门店招牌设施规格统一、整齐有序；建立常态化巡查大型广告、建筑工地围挡广告、楼体和楼顶广告机制，消除安全隐患；对城区餐饮服务经营场所进行拉网式排查，确保油烟净化设施装置率、运行率和清洗率达到100%，坚决取缔露天烧烤，探索安装餐饮油烟自动检测设施。联合交警、交通等部门整治各种机动车辆乱停乱放行为，清理整治“僵尸”车；加大对遛狗不束绳的劝导和处罚力度，督促及时清理粪便，形成文明养宠好习惯。

10. 强化“门前三包”责任制落实。督促各街道办事处及沿街机关、企事业单位、个体工商户签订“门前三包”协议，严格落实“门前三包”责任，推动广大市民从“旁观者”向“参与者”的转变，对违反“门前三包”行为的，采取限期整改、媒体曝光等监管措施，提升“门前三包”工作成效。

四、聚力城乡统筹，在洁净城市建设上提质增效

11. 提升环卫保洁服务水平。大力推行机械化保洁作业模式，加大对城区主次干道的洒水、洗扫频次，降低道路扬尘污染，力争再新创建一批省级深度保洁示范道路；持续优化道路人工保洁模式，加强对市场化保洁公司的监管，妥善做好新增道路的保洁管养，持续提升提高城市道路清洁度。优化调整原

有的其他垃圾、厨余垃圾等生活垃圾收运体系，健全与源头分类相衔接的收转运网络，加强对装饰装修垃圾、建筑垃圾运输环节的监管，及时查处乱倾乱倒垃圾等违法行为，进一步提升群众满意度。

12. 加强环卫设施规范运营。以城市品质提升三年攻坚行动为契机，加强对城区公厕、垃圾中转站以及大件垃圾处理站的管理，继续升级改造一批公厕、垃圾中转站、分类果皮箱等环卫设施设备，持续提升城市环卫设施公共服务功能。积极争取专项债券等政策资金，稳妥推进镇生活垃圾转运及镇垃圾中转站市场化运营项目，更新淘汰一批老旧垃圾转运车辆设备，积极推动第三方稳步推进环卫新车队项目建设，加快实施生活垃圾填埋场筛分治理工程，力争启动粪便处理、建筑垃圾（装修垃圾）资源化利用等项目规划建设，补齐我市垃圾末端处置短板，满足环卫事业长远发展需要。

13. 拓展垃圾分类工作成效。加大对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指导、监督力度，发挥好垃圾分类收运专线作用，持续完善城市主次干道垃圾分类收运体系。策划开展《筑梦》“海陆空”系列创意作品制作，创建垃圾分类阅读书屋，进一步扩充省级环保科普基地内容，全面扩展生态文明科普知识性，强化爱国主义教育，持续擦亮滕州垃圾分类科普教育品牌。同时，以滕州市北辛植物园垃圾分类科普公园为依托，设立有害垃圾暂存科普驿站，建设少先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打造绿色循环创新创效宣教驿站。

14. 深化城乡环卫一体化。做好城乡环卫一体化的政策调研、统筹推进、整改落实、督导考核等工作；加强对镇街督导调度，压实镇街、村居的主体责任，继续优化“村收集、镇转运、市处理”的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体系，确保生活垃圾“日产日清”，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保持在100%；加强农村公厕日常管护督导，落实“四一”管理模式，做到农村公厕“日间全时段”对外开放；加强日常保洁管理，完善环卫基础设施，优化垃圾运输环节；加强生活垃圾中转站管理，规范渗滤液处置；采取“双随机、一公开”方式，会同有关部门，对各镇街环卫一体化工作和农村公厕管护情况进行考核。加强与财政部门对接，根据各镇街工作量的进展情况，及时拨付、兑现奖补资金。

五、聚力功能完善，在宜居城市建设上提质增效

15. 加强市政设施管理维护。常态化开展70余条主次干道、10余个公园广场、8.4公里综合管廊、2万余盏照明路灯、200公里市政道路、37座桥梁的日常管理和养护维修工作，重点修复道路、路灯、亮化、座椅、护栏、喷泉、监控等公共设施，同时，加强对环形天桥、荆河休闲长廊、城市新空间B区、墨子湖隧道养护维修，确保市政设施完好安全运行。

16. 强化景观照明改造提升。抓好路灯配建和更新改造项目，逐步实施墨子大道、龙泉北路、赵楼街等6条道路路灯安装工程，计划安装路灯600余盏，安装变压器8台。加强对城区主次干道、广场公园、河道步道等区域亮化设施的管理维护，

保证重点道路灯明率达到 99%以上，一般道路达到 95%以上。持续开展城市景观照明提升工程，适时打造一批多层次、高水平的精品亮化项目，展示城市风貌，带动夜间经济繁荣。

17. 保障市政设施规范运行。加强和规范城市道路的占用、挖掘监管工作，对城区管养范围内主次干道、桥梁、路灯、广场等设施，采取定岗、定量、定位的方式进行日常工作量化考核，建立完善问题发现、跟踪、处理、反馈机制。做好道路挖掘、占用等管理执法工作，加强执法队伍建设，确保市政设施安全运行。

18. 牵头背街小巷改造任务。按照道路建设规范要求，细化完善参考标准，加强督导调度、检查验收，在保证原有文脉、路脉、商脉的基础上，把背街小巷整治提升与生态街巷建设、历史文化遗产、释放城市“烟火气”等工作相结合，整合停车供给、经营摊位、体育健身、历史文化等资源，加快完成今年 57 条背街小巷改造提升任务，满足居民日常生活需要，消除痛点、破解难点，打通服务群众的“最后一米”，让城市既有“面子”又有“里子”。

六、聚力建管并重，在生态城市建设上提质增效

19. 做好园林城市复查迎检。按照国家园林城市创建标准，认真贯彻落实《滕州市迎接国家园林城市复查工作实施方案》和《2024 年全市城市园林绿化工作计划》，持续开展“规模增绿、均衡布绿、见缝插绿、垂直挂绿”园林绿化行动，努力实现园林绿化量的增加、质的提升，确保园林绿化主要指标达

到国家园林城市标准要求。大力推进单位庭院和居民小区绿化美化活动，做好园林式单位（居住区）评选申报工作。继续做好绿化数据遥感、专项规划编制、档案资料收集等工作，积极推进城区绿地增量提质，努力提升短板弱项，挖掘特色项目，确保国家园林城市复查顺利通过。

20. 加强城区绿化精细管养。实行“定人、定岗、定责”，全面落实绿化苗木修剪、浇水、补植、绿化带清洁等精细化常态化管养措施。加强对美国白蛾等病虫害的重点监测，组织技术骨干成立专业测报队伍，切实履行园林病虫害“吹哨人”的职责，建立健全集病虫害预警监测、技术服务、集中治理于一体的全城区园林绿化病虫害综合性防控体系。不断创新理念，提升鲜花摆放品质，继续扩大花境实施范围，打造精品绿雕景观和植物造型，在重要节日节点设置大型主题鲜花雕塑，使“鲜花靓城”凸显滕州特色，提升市民群众满意度幸福感。

21. 加强绿化工程精品提升。按照“科学布局、因地制宜、综合功能、凸显特色”的原则，结合深化城市品质提升三年攻坚行动，打造一批体现滕州特色、展示历史文化遗产、完备综合服务功能的园林精品和绿化亮点，立足群众所需，持续改善城市居住环境。分批分期对绿化档次水平较低的公园、游园和街头绿地进行升级改造，加强主次干道行道树补植，做到建成区范围内无裸露土地，道路无缺株行道树。持续加强城市园林绿化建设，全力推进新建提升公园游园4处、口袋公园15处、城区绿化节点10处，打造生态街巷25条、绿道绿廊15公里。

22. 加强绿化苗木精心保护。严格执行“绿色图章”和绿线管制工作制度，贯彻落实《枣庄市城市绿化条例》，全面做好新接管和预接管城市道路绿地、公园绿地的现场核查、整改提升工作。加强绿化监管，配齐配强监管队伍，加大巡查力度和频度，强化对砍伐、移迁城市绿化苗木的审批管理，建立损坏城市绿化行为有奖举报制度，严查损绿毁绿行为，维护国家园林城市创建成果。

七、聚力依法行政，在法治城市建设上提质增效

23. 强化“三违治理”力度。严查违法建设、违法开采、违法占地，对新增违法建设“零容忍”，做到早发现、早制止、早查处，坚决将违法建设遏制在萌芽状态；认真履行执法检查、制止、报告、查处等职责，及时查处非法占用永久基本农田以及擅自在耕地上建房、挖砂、采石、取土等违法行为，防止“农地非农化”，坚决“遏制新增”；严厉打击擅自开采砂石等矿产资源违法行为；督导镇街对土地卫片的整改，依法立案查处土地卫片案件，维护良好的自然资源管理秩序。

24. 加大文旅领域执法。定期开展专项检查行动，重点整治网吧、KTV、电影院、书店、印刷企业等文化市场违规经营行为，维护文化市场秩序；加大文物保护执法力度，守牢文物安全屏障；对全市范围内旅行社及服务网点进行全面排查，整治超范围经营、“不合理低价游”以及无资质经营旅游业务、无证导游等违法行为，规范和整顿旅游市场秩序，维护旅游者和旅游经营者的合法权益。

25. 突出其他领域执法。针对夏、秋季重要时期开展粮食流通领域集中整治活动，严厉查处和打击粮食收购违法行为，打造公平、安全、有序的粮食市场体系；加强物业管理领域执法，与街道社区建立联动机制，查处物业服务企业擅自改变物业管理用房的用途、小区违章搭建等违法行为；加大执法检查 and 随机抽查力度，切实履行商务市场、住房建设、民政管理、人防管理等领域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确保各类违法行为及时查处、执罚到位，全力助推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

八、聚力法治护航，在活力城市建设上提质增效

26. 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严格执行《滕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行政处罚程序规定》，切实强化依法行政能力，规范立案、报批、审签、送达、执行、结案每个环节，明确执法标准、细化执法流程、严肃执法纪律，全面落实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压缩自由裁量空间，提高执法案卷、文书规范化水平，确保每个案件规范严谨。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实行全过程记录、执法公示和两级法制审核，保护合法、打击违法。

27. 完善审慎监管机制。全面落实《枣庄市轻微违法行为不予行政处罚和一般违法行为减轻行政处罚事项清单》，对“首违轻微”企业建立了容错机制，对情节轻微、及时纠正、未造成危害后果的，实行“首违”免罚，以教育整改为主，推广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行政指导等非强制性手段，让营商环境更有温度。

28. 开展执法帮扶指导。落实以案释法制度，以身边的典型案例来增强法治宣传的渗透力，引导督促企业守法经营，降低企业违法风险；帮助企业信用修复，开具相关证明材料，支持企业上市发展，建立完善企业信用分类监管机制。

29. 加大普法宣传力度。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采用“线上+线下”，多种宣传形式，重点宣传城市管理、土地矿产、城乡规划、文化旅游、民政、商务等职责领域内的法律知识，引导广大群众自觉尊法、懂法、守法；开展5·19旅游日、6·25土地日、12·4“国家宪法日”等系列主题宣传活动，弘扬法治精神，不断提高群众法律素养。

九、聚力数字赋能，在智慧城市建设上提质增效

30. 加快推进智慧城管平台优化。并轨运行城管热线、12345市民服务热线和“枣解决·枣满意”平台，提高按时办理率，打造便捷、高效的“三位一体”公共服务平台；进行智慧城管系统升级，更新城市管理数据，不断拓展数字城管平台功能，提升对城市运行的立体检测和精准感知水平；整合、新增视频监控资源，优化提升喊话系统，对城市管理问题全面收集、精准研判、快速处置，实现城市管理领域“一网统管”，全面提升数字化城市管理水平。

31. 加快推进智慧停车项目建设。科学使用政府专项债券，加快杏坛广场、市民公园地下停车场及地下通道工程建设；推进公共停车场设施配套，扩大ETC系统建设、智慧充电站、充电桩、洗车机建设安装；实施智慧停车一体化管理平台系统扩

容提质、系统平台升级，推广滕州智慧停车 APP 使用；引导更多的停车场以及路侧停车泊位接入智慧停车管理平台。

十、聚力强基固本，在队伍作风建设上提质增效

32. 提升队伍能力。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领导干部带头学法、模范守法，运用以案释法、座谈研讨、法治讲座等形式，分层次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培训活动，不断提升执法人员法治思维、法治素养，打造专业执法队伍；深入开展“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活动，践行“721”工作法，让“敢为、敢闯、敢干、敢首创”成为干事创业主基调；开展应急处置培训、军事训练、防汛演练等活动，不断提升队伍综合素养。

33. 严格工作纪律。严格执行《准军事化管理细则》《枣庄市行政执法人员行为规范（试行）》《公务用车及执法执勤车辆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严格协管员管理，加强请销假制度落实，不定期组织“四不两直”明察暗访，强化执法队伍队容风纪，规范执法行为；按标准配齐配全各类执法装备，落实全过程规范使用；严格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禁止公车私用，非工作需要，不得将执法车辆停放在非执法区域。

34. 加强督察考核。严格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和局督察考核办法要求，强化对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情况、履行职责完成情况、规章制度执行情况、纪律作风规定遵守情况等工作的督察力度。按照精细化管理的要求，重点加强对网格化管理工作的日常监督和考核，采取随机抽查与暗访回访相结合

的方式，提升督察实效，注重考核的科学性、针对性和准确性，以考核为抓手，进一步压实工作责任，调动工作积极性。

35. 强化制度建设。坚持用制度管人、管事、管权，健全源头管控机制、责权统一机制、监督保障机制，修订《“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请销假制度》《财务管理规定》《公务车辆及驾驶员管理制度》《综合行政执法和城市管理督察办法》等系列规章制度，做到事事有章可循，执法有据可依，形成规范成熟的工作管理体系，不断提升运转效能。

36. 强化宣传引导。持续加强同新闻媒体的联动协作，探索建立滕州城管融媒体矩阵，不断创新宣传理念、优化宣传队伍、丰富宣传载体、提升宣传层次，努力打造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宣传工作新格局；强化网络舆情管控，提高负面舆情的分析研判和应急处置能力，及时发布官方声音，加强正面引导，努力营造良好舆论氛围，筑牢网络安全屏障；认真总结全局各专项行动中涌现的模范先进事迹和工作典型经验，加强信息宣传报送，将全局亮点工作、特色经验、先进典型等推介出去，激发公众理解参与城市管理的热情，为综合行政执法和城市管理工作的创新发展营造更加良好的舆论环境。